

深圳信测标准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非经常性损益及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的专项审核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0]第 ZE10586 号

## 目录

- 专项审核报告 第 1-2 页
- 报表及附注 第 1-8 页

## 关于深圳信测标准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非经常性损益及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专项审核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0]第 ZE10586 号

深圳信测标准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在审计了深圳信测标准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 1-6 月的财务报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的基础上，对后附贵公司编制的《深圳信测标准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非经常性损益表》及附注、《深圳信测标准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表》（以下简称两张报表）实施了专项审核。

### 一、管理层对两张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9 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申请文件（2014 年修订）》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与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和公允列报两张报表，并负责设计、实施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两张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

###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专项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两张报表发表专项审核意见。

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实施审核工作以对两张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核工作涉及实施审核程序，以获取有关两张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核证据。选择的审核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两张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两张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核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核工

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两张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核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专项审核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审核意见

我们认为，

(一) 贵公司编制的《深圳信测标准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非经常性损益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9 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申请文件（2014 年修订）》的规定，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 1-6 月的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二) 贵公司编制的《深圳信测标准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与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的规定，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 1-6 月的净资产收益率与每股收益情况。

### 四、其他说明

本专项报告仅供贵公司为本次申请向境内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之用，并不适用于其他目的，且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〇年十月九日



# 深圳信测标准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 非经常性损益表及附注

### 一、 非经常性损益表

编制单位：深圳信测标准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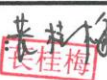
明细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一)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99,089.05		-20,209.03
(二)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三)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501,302.23	8,849,180.91	5,298,066.91	2,760,994.40
(四)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五)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六)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七)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八)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九) 债务重组损益；				
(十)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十一)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十二)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十三)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十四)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十五)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十六)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明细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十七)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十八)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十九)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二十)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14,226.19	-771,431.70	-207,278.67	60,324.26
(二十一)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02,683.61			
(二十二) 少数股东损益的影响数；				
(二十三) 所得税的影响数；	-522,370.19	-853,637.42	-525,213.85	-312,687.32
合计	3,267,389.46	7,323,200.84	4,565,574.39	2,488,422.31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二、 附注

### (一) 重大非经常性损益项目说明

#### 政府补助

项目	具体性质和内容	机构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关于2017年度区服务业引导资金兑现项目	服务业引导资金	苏州市吴中区财政局 苏州市吴中区发展和改革局		1,690,000.00		
深圳市经济贸易和信息化委员会2019年公共技术服务平台项目资助	公共技术服务项目资助	深圳市经济贸易和信息化委员会		1,420,000.00		
2017年农业发展专项资金资助	农业发展专项资金资助	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管理委员会	538,529.49	1,104,374.13	62,439.77	
2018年吴中区先进制造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第一批)资金	制造业扶持资金	苏州市吴中区财政局 苏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1,000,000.00		
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2018年企业研发资助	研发资助	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		533,000.00		
深圳财政委员会2015年科技专项发展资金	科技专项发展资金	深圳市财政委员会	262,500.00	525,000.00	525,000.00	201,474.85
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款项(创客服务平台项目)	创新委员会款项	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	131,158.55	262,317.10	43,719.52	

项目	具体性质 和内容	机构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深圳市南山财政局 2015年科技发展专 项资金	科技专项 发展资金	深圳市南山财政局		211,212.50	211,212.50	211,212.50
2018年苏州市服务 业创新型示范企业 奖励	服务业创 新型奖励 金	苏州市吴中区财政局 苏州市吴中区发展和 改革局		200,000.00		
深圳财政委员会 2016年科技专项发 展资金	科技专项 发展资金	深圳市财政委员会	72,500.00	145,000.00	145,000.00	122,062.14
2018年服务业创新 型示范企业奖励资 金	服务业创 新型奖励 金	苏州市吴中区财政局 苏州市吴中区发展和 改革委员会		100,000.00		
关于2019年度第二 批专利专项资金	专利专项 资金	苏州市吴中区财政局 苏州市吴中区科学技 术局 苏州市吴中区知 识产权局		10,500.00		
稳岗补贴	稳岗补贴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 管理局	25,264.80	39,158.58	47,768.86	34,120.27
稳岗补贴	稳岗补贴	东莞市就业管理办公 室		1,000.00	1,000.00	1,000.00
稳岗补贴	稳岗补贴	广州市人力资源服务 中心	4,016.46			
稳岗补贴	稳岗补贴	东莞市人力资源服务 中心	16,265.27			
稳岗补贴	稳岗补贴	武汉市失业保险管理 办公室失业保险基金	40,844.00			
稳岗补贴	稳岗补贴	苏州市吴中区人力资 源和社会保障局委员 会	27,678.41			
稳岗补贴	稳岗补贴	宁波高新区人力资源 与社会保障管理服务 中心	46,534.00			
稳岗补贴	稳岗补贴	厦门市社会保险中心	405.00			
深圳科技创新委员 会2016年科技创新 资金	科技专项 发展资金	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 会	105,606.25		792,321.00	168,678.96
2015年专项资金企 业信息化建设项目 资助	信息化建 设项目资 助	深圳市中小企业服务 署			82,105.26	82,105.27
2017科技研发资金 企业研究开发资助	企业研究 开发资助	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 会			513,000.00	



项目	具体性质 和内容	机构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吴中科技局及财政局 2017 年高新技术奖励	高新技术奖励	苏州市吴中区科学技术局			80,000.00	
吴中财政局 2018 年专利专项经费	专利专项经费	苏州吴中经济开发区 财政分局			15,000.00	
2016 年度吴中区检验检测企业奖励	企业奖励	苏州吴中经济开发区 财政分局			100,000.00	
吴中区 2017 年度苏州市工程技术中心奖励	工程技术中心奖励	苏州吴中经济开发区 财政分局			100,000.00	
2017 年度开发区创新型转型发展奖励	创新型转型发展奖励	苏州吴中经济开发区 财政分局			100,000.00	
2017 年企业研发补助资金	研发补助	东莞市科学技术局			229,500.00	
2017 年东莞市企业研发投入后补贴	研发补助	东莞市科学技术局				15,460.00
2016 省级财政补助项目资金	财政补助项目资金	东莞市科学技术局				302,000.00
高新技术企业培育资金	高新技术企业培育资金	东莞市科学技术局				100,000.00
深圳市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深圳市财政委员会				51,020.41
财政服务体系建设经费	财政服务体系建设经费	苏州吴中经济开发区 财政分局				200,000.00
吴中区先进制造业发展专项资金	先进制造业发展专项资金	苏州吴中经济开发区 财政分局				800,000.00
科技局第二批科技项目经费	科技项目经费	宁波国家高新区科技局				100,000.00
2016 年第十五批企业扶持资金	企业扶持资金	宁波市创新创业管理 服务中心				140,000.00
硚口区高新技术企业奖励	高新技术企业奖励	武汉市硚口区财政局				50,000.00
黄鹤英才（现代服务）计划岗位资助资金	英才（专项）计划	武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100,000.00



项目	具体性质 和内容	机构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补助资金	高新技术 企业认定 补助资金	武汉市硚口区科学技 术局				50,000.00
2016年度湖北省科 研仪器开放共享双 向补贴	科研仪器 双向补贴	湖北省科学技术厅				27,000.00
2016年度知识产权 奖励资助资金	知识产权 奖励资助 资金	武汉市硚口区科学技 术局				4,800.00
深圳市南山区经济 促进局名牌商标奖 励	名牌商标 奖励	深圳市南山区经济促 进局			300,000.00	
2017年度吴中区检 验检测企业奖励	企业奖励	苏州吴中经济开发区 财政分局			200,000.00	
2016年度省级现代 服务业发展专项引 导资金投资计划	现代服务 业发展专 项引导资 金投资计 划	苏州吴中经济开发区 财政分局			1,400,000.00	
2019年度苏州市市 级打造先进制造业 基地专项资金	打造先进 制造业基 地专项资 金	苏州吴中经济开发区 财政分局		400,000.00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 创新局2018年国家 高新技术企业奖补 资金	国家高新 技术企业 认定奖补 资金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创 新局		30,000.00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 创新局国家高新技 术企业倍增支持计 划奖补	高新技术 企业倍增 支持计划 奖补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创 新局		100,000.00		
2018年度第二十批 企业扶持资金(自主 创新投入补助)	自主创新 投入补助	宁波市创新创业管理 服务中心		170,000.00		

项目	具体性质 和内容	机构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8年度第二批企业扶持资金(人才补助)	人才补助	宁波市创新创业管理服务中心		20,000.00		
收政府补助(2019年省级科技研究与开发项目)	研发补助	武汉市硚口区经济和信息化局		70,000.00		
收政府补贴(2019年省级科技创新平台)	科研仪器 开放共享 双向补贴	武汉市科学技术局(武汉市知识产权局)		90,000.00		
收财政补贴(自贸十条)	自由贸易 的投资资 金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 发区管理委员会财政局		200,000.00		
吴中财政局2017年民营企业政策性奖励经费	民营企业 政策性奖 励经费	苏州吴中经济开发区 财政分局			10,000.00	
硚口区小微服务业企业小进规模奖励金	支持小微 服务业企 业进入规 模服务业 企业	武汉市硚口区财政局			50,000.00	
湖北省省级及区级企业研发费用后补助	科技发计 文配套补 助资金	武汉市硚口区科学技 术局			140,000.00	
2017年第十四批企业扶持资金	企业扶持 资金	宁波市创新创业管理 服务中心			150,000.00	
科技创新券	创新券	武汉市硚口区财政局				60.00
2018年国家服务业发展引导资金	国家服务 业发展引 导资金	深圳市财政委员会	450,000.00	378,318.60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创新券科技金融贴息资助	金融贴息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创 新局		149,300.00		
收深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2020公共技术服务项目第一批资助	公共技术 服务平台 项目资助	深圳市工业和信息化 局	600,000.00			

项目	具体性质 和内容	机构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收深圳市中小企业服务局民营及中小企业服务体系建设项目扶持计划奖励项目资助	民营及中小企业服务体系建设项目扶持计划奖励项目资助	深圳市中小企业服务局	500,000.00			
收2020年第二批产业扶持资金	产业扶持资金	高新区经发局	100,000.00			
收到市补助经费	补助经费	宁波国家高新区经发局（工信局）	200,000.00			
收2019年度第十二批企业扶持资金（自主创新投入补助）	自主创新投入补助	宁波市创新创业管理服务中心	110,000.00			
2019年度省级现代服务业（其他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	现代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	苏州吴中经济开发区财政分局	1,000,000.00			
吴中区表彰大会优秀生产性服务业企业奖励资金	生产性服务业企业奖励资金	苏州吴中经济开发区财政分局	100,000.00			
硚口区高新技术企业补助	高新技术企业奖励	武汉市硚口区科学技术和经济信息化局	50,000.00			
硚口区研发补助	研发补助	武汉市硚口区科学技术和经济信息化局	70,000.00			
高新技术企业补贴	高新技术企业奖励	武汉市科学技术局（武汉市知识产权局）	50,000.00			
合计			4,501,302.23	8,849,180.91	5,298,066.91	2,760,994.40

## （二）其他说明

无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深圳信测标准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十月九日



## 深圳信测标准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表




填表人：深圳信测标准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6月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26	0.4669	0.466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36	0.3999	0.3999

2019年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2.95	1.5290	1.529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70	1.3790	1.3790

2018年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5.23	1.3718	1.371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51	1.2783	1.2783

2017年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8.76	0.8415	0.841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60	0.7895	0.7895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证照编号: 01000000202009170032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 杨志国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信息系统领域内的技术服务;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1年01月24日

营业期限 2011年01月24日至不约定期限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本证复印件,主要作为报告用途,不能作为他用。



登记机关

2020年09月17日



证书序号: 0001247

# 说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此证复印件不能作为其他用途使用，只能作为换证依据。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六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 会计师事务所

# 执业证书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朱建弟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制

执业证书编号: 31000006

批准执业文号: 沪财会[2000]26号(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0年6月13日(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证书序号: 000396

#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监会批准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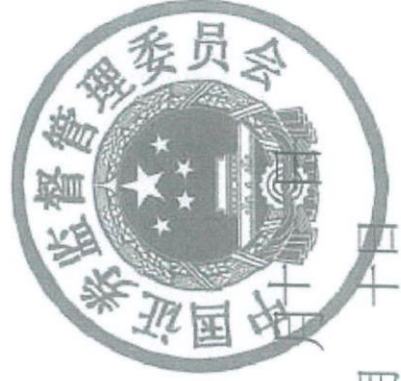
首席合伙人: 朱建弟

证书号: 34

发证时间: 二〇一二年七月十七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一三年七月十七日

此证复印件仅作为报告附件使用  
不能作为其他用途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和河(420003204729)，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20年任职资格审查，通过文号：粤注协〔2020〕132号。

证书编号: 410003204729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湖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0年11月27日  
Date of Issuance  
2020年8月签发

**此证复印件仅作为报告书附件使用，不能作为他用**



姓名: 和涛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1-12-18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20123197112183711  
Identity card No.



2005年5月31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06年12月11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06年12月4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09年12月10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09年12月10日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09年12月24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09年12月24日

注意事项

- 一、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必要时应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 二、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业务时，应将本证书缴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 四、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后，办理补办手续。

NOTES

1. When practic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s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注册会计师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为持证人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资格证明。  
本证书加盖省级以上注册会计师协会钢印后为有效证件。

This certificate serves as a credential for the certificate holder to conduct the statutory business of CPAs.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subject to being sealed with an embossed stamp by th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at provincial level or above.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Issued by the Ministry of Financ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此证复印件仅作为报告附件使用，不能作为其他报告使用

姓名: 黄瑾  
 Full name: HUANG JIN  
 性别: 女  
 Sex: F  
 出生日期: 1984-04-20  
 Date of birth: 1984-04-20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310000061802  
 Identity card No.: 310000061802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黄瑾 (310000061802)

2020年已通过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310000061802  
 湖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8 年 12 月 20 日